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ray Engineering Group Limited

新威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6)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新威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六財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六財年錄得溢利淨額不少於4.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為13.3百萬港元。

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預期扭虧為盈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期間毛利率更高的項目數量增加驅動收益及毛利增加；(ii)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包括應收保留金)減值撥備削減約12.9百萬港元；及(iii)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

本公司仍正在落實其二零二六財年的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現時可得資料對本集團二零二六財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能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二零二六財年之年度業績公佈，而年度業績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威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嘉榮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林嘉榮先生及汪佩儀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美婷女士、何家傑先生及吳冠雲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sunray.com.hk)內刊登。